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

	2013 年	2012 年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493,934	3,346,291	4.4%
經營溢利	186,257	154,215	20.8%
股東應佔溢利	173,880	114,921	51.3%
每股盈利 – 基本	19.2 港仙	12.7 港仙	51.2%
每股股息			
中期	2.0 港仙	1.5 港仙	
建議末期	2.0 港仙	1.5 港仙	
	4.0 港仙	3.0 港仙	33.3%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各股東呈報，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2013年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173,880,000港元，較2012年的114,921,000港元增長51.3%。每股基本盈利19.2港仙，較2012年的12.7港仙增長51.2%。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上述2013年度末期股息，如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將於2014年6月24日派發。

業務回顧

2013年，本集團的利潤增長理想。綜合營業額3,493,934,000港元，較2012年的3,346,291,000港元，增長4.4%。經營溢利186,257,000港元，較2012年的154,215,000港元，增長20.8%，主要來自馬口鐵業務的經營溢利增長。

馬口鐵業務方面，鋼鐵行業供大於求以及白熱化的競爭對鋼鐵產品的價格造成壓力。2013年，馬口鐵產品的售價繼續維持在較低水平。本集團通過南北兩廠營銷力量的調整和整合，馬口鐵產品的銷量較2012年有所增長，為本集團發揮規模效應創造了條件，有效減輕原材料價格上漲對本集團盈利的影響，使毛利有所增加。此外，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和美元升值加快，導致本年滙兌收益大幅增加，本集團馬口鐵業務的經營溢利較2012年有顯著增長。

鮮活食品業務方面，供港活豬價格在上半年雖然有所回落，但下半年已經回穩。通過經營團隊不懈的努力和主要供應商提供優質貨源，本集團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維持於約45%，為本集團提供較穩定的盈利貢獻。

物業租賃業務方面，隨着香港的寫字樓物業估值於2013年繼續上升，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45,846,000港元（2012年：16,845,000港元）。

聯營公司方面，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通過各種成本和費用的控制措施，虧損金額大幅下降，使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顯著減少。

前景

目前，歐美經濟復蘇緩慢，而內地經濟增速已略為放緩，加上內地其他企業將陸續有新的馬口鐵生產線投入使用，對馬口鐵產品的銷售將構成較大壓力，2014年的經營環境將存在一定的挑戰。此外，近月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將對本集團的盈利帶來負面的影響。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在努力增加產銷量，爭取規模效應的同時，主動轉型升級，開展新一輪的發展。本集團正在於中山建造一條新的馬口鐵生產線，年產能為15萬噸，並配套增加相關的塗印生產線，以提升生產裝備水平和產品質量，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預計於2014年年底陸續投產。鮮活食品業務方面，在進一步加強優質服務的基礎上，鞏固和發展業務經營鏈條，繼續開拓穩定活豬供應的新渠道，並確保市場供應。憑著我們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資金，我們將繼續努力尋找並充分把握各種發展和策略性合作的機遇，將本集團的業務提升到新的台階。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4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馬口鐵業務

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馬口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持有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浦項」）的66%權益，國際知名鋼鐵企業株式會社POSCO佔餘下34%。本集團現有年產能共47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其中中粵馬口鐵為22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而中粵浦項為25萬噸馬口鐵。

2013年，本集團生產馬口鐵產品381,936噸，較2012年增長6.3%，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生產209,643噸和172,293噸。另外，中粵馬口鐵的基板廠生產基板140,092噸，較2012年減少3.1%，為其馬口鐵生產提供了穩定的原材料（基板）供應。南北兩廠共銷售387,235噸馬口鐵產品，較2012年增長8.1%，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銷售209,937噸和177,298噸，分別較2012年增長1.2%和17.5%。營業額為3,136,356,000港元，較2012年增長4.8%；實現經營溢利91,402,000港元，較2012年增加25,443,000港元，即38.6%。馬口鐵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的89.8%，其經營溢利佔本集團經營溢利的49.1%。

鋼鐵行業供大於求以及白熱化的競爭對鋼鐵產品的價格造成壓力，2013年，馬口鐵產品的售價繼續維持在較低水平。另一方面，生產基板的主要原材料（熱軋板）的價格波動較大。本集團通過南北兩廠營銷力量的調整和整合，加大對北方客戶的銷售，中粵浦項的銷量較2012年增長17.5%，為本集團發揮規模效應創造了條件，有效減輕原材料價格上漲對本集團盈利的影響，使毛利有所增加。此外，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和美元升值加快，導致本年滙兌收益大幅增加，本集團馬口鐵業務的經營溢利較2012年有顯著增長。另一方面，透過向供應商爭取更靈活的支付方式，成功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銀行存款，提高了利息收入，並發揮資金優勢，採取有效可控的貨款管理，穩定銷售量。本集團將重新審視其人力資源狀況，提高效能效率，和繼續加強內部監控，並運用六西格瑪(Six Sigma)管理方法和開展技術改造工作，加快新工藝新技術研發應用的進度，以優化電鍍工藝和促進節能減排降耗增效，為本集團日後的馬口鐵業務發展培育新的優勢。

馬口鐵業務 (續)

由於位於中山的馬口鐵廠已經滿負荷運行，為加快轉型升級，於中山的工業園區內，本集團已收回部分出租廠房，建造一條新的馬口鐵生產線，年產能為15萬噸，並配套增加相關的塗印生產線。此外，中粵浦項亦正籌備新增塗印生產線。估計該等生產線投資成本合共為約人民幣2.65億元（相等於約3.37億港元）。新的生產線將可以提升本集團的生產裝備水平和產品質量，調整產品結構，促進新產品的研發，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並預計於2014年年底陸續投產，屆時本集團南北兩廠將合共有62萬噸馬口鐵、15萬噸基板和10萬噸塗印鐵的年產能。

鮮活食品業務

廣南行有限公司（「廣南行」）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廣南行持有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的51%權益，聯營公司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金旭」）的15.20%權益（2012年12月31日：18.66%）和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廣東寶金」）34%的權益。

2013年，鮮活食品業務取得營業額330,375,000港元，較2012年增長0.9%。連同應佔聯營公司湖北金旭和廣東寶金的虧損減溢利549,000港元，共實現經營溢利94,557,000港元，較2012年增長0.6%。供港活豬價格在上半年雖然有所回落，但下半年已經回穩。本集團透過不斷完善業務流程，積極加強與政府機關、供應商、業界和客戶的溝通，提升服務水平，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約為45%，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盈利貢獻。湖北金旭和廣東寶金均陸續擴大活豬養殖的規模，以進一步鞏固優質活豬貨源，打造穩固的鮮活食品業務鏈條。

物業租賃業務

本集團之租賃物業主要包括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的工業廠房、員工宿舍及香港的寫字樓物業。

2013年，本集團之物業租賃業務錄得收入為27,203,000港元，較2012年減少0.7%。物業租賃業務實現經營溢利17,277,000港元，較2012年增長3.2%。此外，隨着香港的寫字樓物業估值於2013年繼續上升，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45,846,000港元（2012年：16,845,000港元）。

黃龍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黃龍」）於2013年的主要產品玉米澱粉錄得銷量422,555噸，與2012年相約；營業額2,147,600,000港元，較2012年減少5.8%。通過各種成本和費用的控制措施，虧損金額由2012年的40,678,000港元大幅下降至2013年的10,058,000港元，按本公司持有黃龍的40%權益，本集團應佔虧損為4,023,000港元(2012年：16,271,000港元)。

財務狀況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3,305,974,000港元，而總負債為803,528,000港元，分別較2012年年底增加281,159,000港元及76,02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2012年年底的1,014,167,000港元減少至1,011,345,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2年年底的2.9減少至2.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668,972,000港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中相等於464,047,000港元的貨幣為人民幣，相等於121,874,000港元的貨幣為美元，其餘為港元，較2012年年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42.0%。利息收入亦由2012年的11,299,000港元增加44.5%至2013年的16,322,000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包括1) 無抵押的銀行借款172,523,000港元（2012年：209,492,000港元）；及2) 關連公司借款79,560,000港元（2012年：79,560,000港元）。本集團有63.5%（2012年：55.4%）的借款是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全額須於1年內償還，而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有44.6%須於1年內償還，其餘須於2年內償還。所有借款年利率介乎1.74%至2.16%（2012年：0.91%至2.28%）之間。本集團有95.0%（2012年：82.9%）之借款是以浮動利率計算，管理層會留意利率變動情況。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按本集團借款淨額（即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為-18.1%（2012年：-8.6%）。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作流動資金及業務融資的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441,152,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19,412,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21,740,000港元。本集團有36.3%的銀行信貸額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本集團現時的現金資源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加上經營業務產生穩定的現金流，足以滿足本集團履行其債務責任及業務經營所需。

資本承擔及資本開支

本集團2013年的資本開支為43,035,000港元（2012年：22,506,000港元）。於2013年12月31日，未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254,599,000港元（2012年：252,143,000港元），主要為用於建設位於中山的新馬口鐵生產線，及配套相關的塗印生產線。預計2014年全年的資本開支將約為2.2億港元。

收購和出售投資

於2013年內，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收購，而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其他人士。發行該批新股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18.66%攤薄至15.20%（2012年：由19.53%攤薄至18.66%），產生5,086,000港元（2012年：503,000港元）的視同出售該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資產抵押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2013年4月，中國某一第三方在中山市法院向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提出起訴，索償其所欠貨款約人民幣2,060,000元（相等於2,620,000港元）及違約金約人民幣4,962,000元（相等於6,311,000港元）。目前，法院訴訟程序仍在進行中。

該中國第三方於過往年度亦曾就該事宜提出訴訟，但最終被駁回起訴。根據現有資料，本集團認為由於出現不利結果的可能性很低，暫不擬就該索償計提任何撥備。

除上述事項，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和香港。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入口及出口銷售予海外客戶。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就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的業務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需要解決短期不平衡狀況時會按現貨價買賣外幣，確保維持其淨風險於可接受水平。

就難以預料之匯率波動，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進行對沖。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了234,000,000日元（相等於17,222,000港元）及人民幣169,614,000元（相等於215,732,000港元）兌美元的遠期外匯合同，分別作為對沖設備採購合同和出口銷售的外匯風險。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同。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職僱員人數共1,236名，較2012年年底減少46名。其中180名在香港及1,056名在中國內地。員工薪酬依據崗位責任大小、工作負荷輕重、勞動技能高低、勞動強度強弱、勞動環境優劣及個人業績表現，按行業的一般市場慣例釐定。2013年，本集團對各附屬公司繼續實行定員、定編和工資總額控制管理，對管理層繼續實行獎金激勵機制，通過對各附屬公司經營業績的考核，以經營淨現金流入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利潤檔次的比例計提獎金，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和業績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廣大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公司亦採納了購股權計劃，藉此鼓勵優秀的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業績。本集團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營業額	3	3,493,934	3,346,291
銷售成本		(3,172,469)	(3,040,857)
毛利		321,465	305,434
其他收益	4	18,861	16,772
其他收入淨額	5	33,942	6,384
分銷成本		(74,967)	(68,490)
行政費用		(112,365)	(104,634)
其他經營費用		(679)	(1,251)
經營溢利		186,257	154,215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0(b)	45,846	16,845
融資成本	6(a)	(5,952)	(6,43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572)	(12,526)
除稅前溢利	6	221,579	152,096
所得稅	7	(34,141)	(28,639)
本年溢利		187,438	123,457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3,880	114,921
非控股權益		13,558	8,536
本年溢利		187,438	123,457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8(a)		
年內已宣派及已支付之中期股息		18,146	13,609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		18,146	13,609
		36,292	27,218
每股盈利			
基本	9(a)	19.2 仙	12.7 仙
攤薄	9(b)	19.2 仙	12.7 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0(b)	381,147	350,974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721,938	735,316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118,224	108,885
		<u>1,221,309</u>	<u>1,195,175</u>
佔聯營公司權益	10	296,205	287,183
訂金及預付款		13,354	-
遞延稅項資產		4,943	3,946
		<u>1,535,811</u>	<u>1,486,304</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418,106	437,82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2	682,568	628,481
可收回本期稅項		517	9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668,972	471,217
		<u>1,770,163</u>	<u>1,538,511</u>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72,835	369,580
銀行借款	15(a)	172,523	49,492
關連公司借款	15(b)	79,560	79,560
應付本期稅項		33,900	25,712
		<u>758,818</u>	<u>524,344</u>
流動資產淨值		<u>1,011,345</u>	<u>1,014,1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47,156</u>	<u>2,500,47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5(a)	-	160,000
遞延稅項負債		44,710	43,164
		<u>44,710</u>	<u>203,164</u>
資產淨值		<u>2,502,446</u>	<u>2,297,30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3,647	453,647
儲備		1,854,017	1,665,62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2,307,664</u>	<u>2,119,268</u>
非控股權益		194,782	178,039
權益總額		<u>2,502,446</u>	<u>2,297,307</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以港幣列示，除另有指示外)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來自此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同時亦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

本財務資料的編制與2012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方法的基準是一致的，惟於2013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數項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有關發展列示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2009-2011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沒有採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續)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說明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此修訂要求實體將日後若符合某些條件時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與永遠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分開列示。在財務報表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綜合收益的呈列方式已作出相應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締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中有關呈報綜合財務報表之要求及香港註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機構」。它引入一項單獨控制模式，並著眼於實體是否可控制該被投資者、風險或通過參予被投資者從而享有不同回報的權利及運用其控制權以影響回報金額的能力，以決定被投資者是否須要被合併。

由於採納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其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此採納並未改變本集團於2013年1月1日就其參與其他實體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之結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有關某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以及非合併處理結構實體的所有披露規定融入一個單一的準則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披露一般較之前各有關準則的規定更為廣泛。就適用於本集團的規定，本集團已在財務報表的附註中作出有關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引入一項單一計算公允價值的指引，以取締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括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之全面性披露要求。就適用於本集團的規定，本集團已在財務報表的附註中作出有關披露。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來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一致的準則，確定了下列 3 個匯報分部。在劃分下列須匯報分部時，本集團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 馬口鐵 ： 此分部生產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主要被食品加工生產商用作包裝物料
- 鮮活食品 ： 此分部代理和經銷及買賣鮮活食品
- 物業租賃 ： 此分部出租辦公室及工業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進行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歸屬於每個須匯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溢利包括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發生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支出，將收入及支出分配至須匯報分部。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不包括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的營業活動的流動和非流動負債及分部直接管理的借款。

此外，向管理層提供的分部資料是關於收益、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與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的有關資料。分部間銷售價格乃參考向外部收取類似訂單的價錢。

年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來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有關本集團須匯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馬口鐵		鮮活食品		物業租賃		合計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來自外部								
客戶的收益	3,136,356	2,991,518	330,375	327,384	27,203	27,389	3,493,934	3,346,291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須匯報分部收益	<u>3,136,356</u>	<u>2,991,518</u>	<u>330,375</u>	<u>327,384</u>	<u>27,203</u>	<u>27,389</u>	<u>3,493,934</u>	<u>3,346,291</u>
須匯報分部溢利	<u>91,402</u>	<u>65,959</u>	<u>94,557</u>	<u>93,968</u>	<u>17,277</u>	<u>16,745</u>	<u>203,236</u>	<u>176,672</u>
須匯報分部資產 (包括佔聯營公司權益)	<u>2,464,291</u>	<u>2,208,521</u>	<u>241,468</u>	<u>234,621</u>	<u>382,116</u>	<u>359,161</u>	<u>3,087,875</u>	<u>2,802,303</u>
	<u>-</u>	<u>-</u>	<u>81,750</u>	<u>75,321</u>	<u>-</u>	<u>-</u>	<u>81,750</u>	<u>75,321</u>
須匯報分部負債	<u>722,635</u>	<u>654,922</u>	<u>24,755</u>	<u>24,346</u>	<u>44,898</u>	<u>39,052</u>	<u>792,288</u>	<u>718,320</u>
年度折舊及攤銷	<u>92,347</u>	<u>90,277</u>	<u>318</u>	<u>423</u>	<u>602</u>	<u>1,611</u>	<u>93,267</u>	<u>92,311</u>
利息收入	<u>16,310</u>	<u>11,288</u>	<u>12</u>	<u>11</u>	<u>-</u>	<u>-</u>	<u>16,322</u>	<u>11,299</u>
存貨降價準備	<u>13,573</u>	<u>10,317</u>	<u>-</u>	<u>-</u>	<u>-</u>	<u>-</u>	<u>13,573</u>	<u>10,317</u>
年內增加 非流動分部資產	<u>55,649</u>	<u>21,729</u>	<u>61</u>	<u>404</u>	<u>577</u>	<u>-</u>	<u>56,287</u>	<u>22,133</u>

(b) 須匯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溢利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及聯營公司的 須匯報分部溢利	203,236	176,672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收入及支出	(17,528)	(18,712)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45,846	16,845
融資成本	(5,952)	(6,438)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應佔 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023)	(16,271)
綜合除稅前溢利	<u>221,579</u>	<u>152,096</u>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b) 須匯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續)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資產		
須匯報分部資產	3,087,875	2,802,303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214,455	211,862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u>3,644</u>	<u>10,650</u>
綜合總資產	<u><u>3,305,974</u></u>	<u><u>3,024,815</u></u>
負債		
須匯報分部負債	792,288	718,320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u>11,240</u>	<u>9,188</u>
綜合總負債	<u><u>803,528</u></u>	<u><u>727,508</u></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及佔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地區的資料。客戶地區分佈乃按提供服務或送貨的地點,指定非流動資產地區分佈乃按資產的所在地(用於固定資產)及按經營地點(用於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及佔聯營公司權益)。

	來自外部 客戶的收益		指定 非流動資產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香港(定居地)	<u>449,309</u>	457,126	<u>180,838</u>	140,155
中國內地	1,548,223	1,366,616	1,350,030	1,342,203
亞洲國家(不包括中國 內地及香港)	907,895	1,032,534	-	-
其他國家	<u>588,507</u>	490,015	-	-
	<u><u>3,044,625</u></u>	<u>2,889,165</u>	<u><u>1,350,030</u></u>	<u>1,342,203</u>
	<u><u>3,493,934</u></u>	<u>3,346,291</u>	<u><u>1,530,868</u></u>	<u>1,482,358</u>

4. 其他收益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利息收入	16,322	11,299
已收補貼	791	800
其他	1,748	4,673
	<u>18,861</u>	<u>16,772</u>

5. 其他收入淨額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已變現及未變現滙兌收益淨額	28,149	7,152
遠期外滙合同收益/(虧損)淨額	1,529	(732)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附註)	5,086	50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822)	(640)
其他	-	101
	<u>33,942</u>	<u>6,384</u>

附註：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其他人士。發行該批新股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18.66%攤薄至15.20%(2012年：由19.53%攤薄至18.66%)，產生5,086,000元(2012年：503,000元)視同出售該聯營公司之收益。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銀行預付及其他借款利息	4,514	4,937
一間關連公司借款利息	1,438	1,501
	<u>5,952</u>	<u>6,438</u>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淨額	11,699	10,538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1,432)	(87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5,363	142,850
	<u>165,630</u>	<u>152,513</u>

6. 除稅前溢利 (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c) 其他項目		
已出售存貨成本(附註)	3,149,006	3,017,170
核數師酬金	4,839	4,679
折舊	89,834	89,206
土地租賃費攤銷	3,553	3,205
壞賬撇銷	-	726
回撥業務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50)
存貨降價準備	13,573	10,317
有關物業租賃的經營租賃費用	7,680	7,246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費用 2,635,000 元 (2012年：2,290,000元)	<u>(24,568)</u>	<u>(25,099)</u>

附註：已出售存貨成本當中包括 182,308,000 元(2012年：173,823,000元)有關員工成本、折舊、攤銷及存貨降價準備，而上表亦分別呈列此等支出的個別總數。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附註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本年度計提		11,977	11,869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20)	(9)
		<u>11,957</u>	<u>11,860</u>
本期稅項 — 中國			
本年度計提		23,089	13,281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270)	-
		<u>22,819</u>	<u>13,281</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635)	3,498
	(i)	<u>34,141</u>	<u>28,639</u>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續)

附註：

- (i) 2013 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2012 年：16.5%)計算，並已考慮 2012-13 課稅年度應付稅項的一次性 75%稅收寬減，惟以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對各業務允許的 10,000 元為上限。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是以適用於該等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估計年度有效稅率計算。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為 25%，於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此外，中國國務院於 2007 年 12 月 26 日通過實施細則(「實施細則」)，載列現時所得稅優惠稅率將會如何調整至標準稅率 25%的詳情。根據實施細則，本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從 2008 年起於 5 年過渡期內逐步變更至標準稅率 25%。寬減稅項的詳情在以下披露。
- (iii) 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為一間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新稅法通過前已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該司自 2008 年起可享有稅務優惠——首兩年為免稅及第 3 至 5 年所得稅率減半。2013 年所得稅準備是以本年度應納稅利潤按 25%的稅率計算。2012 年所得稅準備是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應納稅利潤按 12.5%(即過渡期稅率 25%的 50%)的稅率計算。
- (iv) 根據新稅法，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向於香港成立的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按 5%繳納扣繳稅。

根據國家稅務機關刊發的財稅(2008)1 號，中國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分派的溢利將於未來派發時豁免繳付扣繳稅。

8. 股息

(a)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已宣派及已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0 仙(2012 年：每股普通股 1.5 仙)	18,146	13,609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0 仙(2012 年：每股普通股 1.5 仙)	18,146	13,609
	36,292	27,218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8. 股息(續)

(b)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歸屬於前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有關前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仙 (2012年：每股普通股 2.5 仙)	<u>13,609</u>	<u>22,682</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73,880,000元(2012年：114,921,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07,293,000股(2012年：907,293,000股)計算的。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73,880,000元(2012年：114,921,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907,582,000股(2012年：907,620,000股)計算，其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2013年 千股	2012年 千股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07,293	907,293
根據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下被視作以零代價 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289	327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u>907,582</u>	<u>907,620</u>

10. 固定資產

(a) 購置

年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為43,035,000元(2012年：22,506,000元)。

(b) 投資物業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於2013年12月31日由一所獨立測量師行 —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並對進行估值的物業的所在位置和類別擁有近期經驗)重估，重估總金額為180,000,000元(2012年：139,031,000元)。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於2013年12月31日由一所獨立測量師行 — 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並對進行估值的物業的所在位置和類別擁有近期經驗)或一所中國註冊獨立測量師行 — 河北衡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其對進行估值的物業的所在位置和類別擁有近期經驗)重估，重估總金額為201,147,000元(2012年：211,943,000元)。

根據重估，45,846,000元(2012年：16,845,000元)的收益淨額及相關遞延稅項支出1,219,000元(2012年：2,054,000元)已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年內，由於用途變更，位於中國的某些投資物業由投資物業轉為持作自用的建築物及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其賬面價值為22,962,000元(2012年：零元)。

11. 存貨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存貨包括：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原材料、零備件及消耗品	215,759	188,280
在產品	9,712	14,140
製成品	192,635	235,402
	<u>418,106</u>	<u>437,822</u>

1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於結算日，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中的業務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業務款項(扣減呆壞賬準備後之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1 個月以內	616,337	572,694
1 至 3 個月	6,282	22,714
超過 3 個月	3,189	1,844
	<u>625,808</u>	<u>597,252</u>

本集團通常向馬口鐵業務客戶收取訂金、預付款、票據或信用證，並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業務應收款項通常從賬單日期起1個月內到期，而從客戶收取由銀行簽發的應收票據到期日通常為3至6個月。食品貿易業務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至2個月。鮮活食品經銷業務的信貸期通常少於1個月。本集團會要求某些客戶提供現金按金或由其他方提供的財務擔保。本集團的物業租賃業務則要求租客預付1個月租金及提供租金按金。一般而言，本集團債務人結餘逾期超過1個月須全數償付未償還結餘後，方會獲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	72,990	1,456
銀行存款及現金	595,982	469,761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68,972</u>	<u>471,217</u>

14.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業務應付款項及應付一間關連公司和聯營公司業務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1 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114,185	217,448
1 個月後但 3 個月內	192,012	-
	<u>306,197</u>	<u>217,448</u>

15. 借款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a) 銀行借款		
— 無抵押(附註(i))	<u>172,523</u>	<u>209,492</u>

於201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須償還如下：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1年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172,523	49,492
1年後但2年內	-	160,000
	<u>172,523</u>	<u>209,492</u>

附註：

- (i) 包括在無抵押銀行借款內有160,000,000元借款(2012年：160,000,000元)由本公司作擔保及受制於某些借款條款。此等條款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比率有關的條款，為財務機構常用的貸款安排。如本集團違反有關條款，有關借款將會於接獲銀行通知時到期。本集團定期地監察有否遵守此等條款。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與銀行借款有關的條款。
- (ii) 於結算日，董事不認為於以上附註(i)所披露有關本公司為一間附屬公司(以其獲取銀行借款)所作出的公司擔保有可能引致索償。於結算日，根據已發出的擔保，本公司最高的負債為160,000,000元(2012年：160,000,000元)。由於該擔保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及其交易價格為零元(2012年：零元)，因此本公司並未就相關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

	2013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b) 關連公司借款	<u>79,560</u>	<u>79,560</u>

此等借款是由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的一間關連公司提取的。此等借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2012年：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並須於1年內償還。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13年10月28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2012年：1.5港仙)。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2012年：1.5港仙)。如在本公司的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建議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4年6月24日(星期二)派發予於2014年6月13日(星期五)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以下期間暫停登記：

- (i) 2014年6月3日(星期二)至2014年6月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有權出席及投票之股東名單，在此期間內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若要合乎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出席及投票，必須於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
- (ii) 2014年6月11日(星期三)至2014年6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有權收取擬派發的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在此期間內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若要合乎資格收取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必須於2014年6月10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述(i)段)。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譚云標先生、李力先生、羅建華先生及宋威權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梁江先生及梁劍琴小姐）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